

南區區議會(2012-2015)屬下
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5年9月14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南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朱慶虹太平紳士 (南區區議會主席)
陳富明先生 MH (南區區議會副主席)
林玉珍女士 MH (本委員會主席)
馮仕耕先生 (本委員會副主席)
區諾軒先生
柴文瀚先生
陳家珮女士
陳李佩英女士
張錫容女士
朱立威先生
林啟暉先生 MH
廖漢輝太平紳士
羅健熙先生
麥謝巧玲博士 MH
楊默博士
楊位款太平紳士 MH
司馬文先生
陳志豪先生
陳麗華女士
關重礎先生
鄭恩寶女士
李美容女士

缺席者：

歐立成先生 MH

秘書：

曾凡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陳霈苓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候任)

列席者：

周楚添太平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專員

謝雅立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葉偉思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梁綺莉女士 社會福利署
中西南及離島區助理福利專員 3

梁凱俊先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旅遊事務署
高級經理(旅遊)2

洪忠興先生 香港旅遊發展局
節目及旅遊產品拓展總經理

楊柳江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署理)

譚偉文先生 海事處
海事主任/牌照及關務(3)(署理)

陳國權博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理高級漁業主任
(漁業管理)

} 參與議程三的討論

吳智強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 分處主管(南)	參與議程四的討論
陳錦雲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南區民政事務處 社區建設組主管	參與議程五的討論
陸志聰醫生	醫院管理局 港島西醫院聯網總監	} 參與議程六的討論
徐詠詩醫生	瑪麗醫院 家庭醫學及基層醫療部部門主管	
高煒杰醫生	瑪麗醫院家庭醫學及基層醫療部 副部門主管(培訓及質素管理)	
鄭美鳳女士	醫院管理局 港島西醫院聯網公共及社區關係主任	

致歡迎辭

主席歡迎委員及常設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是次會議，並表示歐立成先生 MH 因代表區議會出席醫院管理局港島區域諮詢委員會會議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其缺席申請已獲接納。

第一部分 – 討論事項

議程一：通過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於 2015 年 7 月 13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的會議紀錄初稿

2. 未有委員提出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於 2015 年 7 月 13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的會議紀錄初稿。

議程二：獲撥款審核小組推薦的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區事務文件 29/2015 號)

3. 主席請未有出席第十八次撥款審核小組會議的委員填妥利益申報表。委員的利益申報詳情載於附件一。

4. 主席表示，秘書處共收到 30 份區議會撥款申請(文件附件一至六)，包括「推廣文學、音樂及南區的文化古蹟」、「地區性社區參與活動」、「推廣文化藝術的活動」、「推廣體育的活動」、「四分區活動推廣」及「區議會宣傳項目」，申請撥款總額為 1,361,418.50 元。撥款審核小組於 2015 年 8 月 31 日舉行的第十八次會議上審批上述申請，其建議載於撥款審核小組第十八次會議的《撥款建議報告》。

5. 主席續表示，區議會將在 2015-16 財政年度內進行換屆。根據民政事務總署《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的規定，本屆區議會須在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中，預留 5% 至 10% 供新一屆區議會在 2016 年首三個月推行活動，而有關活動須獲新一屆區議會通過才可作實。區議會已於 2015 年 5 月 14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上通過預留 5% 的撥款(即

745,000 元)予新一屆區議會。

6. 委員會通過撥款審核小組的《撥款建議報告》，撥款 896,567 元予已獲撥款審核小組推薦的撥款申請，並同意上文第 5 段的安排。

議程三：續議事項

(社區事務文件 30/2015 號)

檢討南區空置校舍的使用情況

7. 主席表示，關於東華三院申請以短期租約形式租用前聖公會赤柱小學土地事宜，地區地政會議已原則上批准有關申請。惟短期租約若干條款仍須由民政事務局釐清細節，正待回覆。

8. 委員備悉上述進展。

使用前鴨脷洲聖伯多祿天主教小學校舍作國際學校用途

9. 主席表示，委員會於 2015 年 7 月 13 日舉行的會議上要求教育局及辦學團體在進行交通影響評估時，除了研究該校發展對附近及鴨脷洲橋道等周邊範圍的影響外，亦應涵蓋對香港仔的影響。教育局的書面回覆載於文件附件一。

10. 委員備悉上述進展。

推廣南區海上旅遊

11. 主席表示，委員會於 2015 年 7 月 13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將「推廣南區海上旅遊」納入委員會會議的「續議事項」，並要求各相關部門跟進委員於上述會議上提出的查詢及意見，以於是會議向委員匯報。旅遊事務署和香港旅遊發展局(下稱「旅發局」、運輸署、海事處及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的書面回覆分別載於文件附件二至五。

12. 主席歡迎以下代表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三「推廣南區海上旅遊」的討論：

- (a) 旅遊事務署高級經理(旅遊)2 梁凱俊先生；
- (b) 旅發局(節目及旅遊產品拓展)總經理洪忠興先生；
- (c) 運輸署運輸主任／南區 1 楊柳江先生；
- (d) 海事處海事主任／牌照及關務(3)(署理)譚偉文先生；以及
- (e) 漁護署署理高級漁業主任(漁業管理)陳國權博士。

13. 梁凱俊先生簡介旅遊事務署及旅發局的書面回覆如下：

- (a) 政府一向重視發展和推廣南區豐富而多元化的旅遊資源及特色，並推行可行的項目以進一步提升其旅遊吸引力，當中包括「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
- (b) 旅遊事務署近年亦有研究其他南區旅遊發展建議的可行性，包括發展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及旁邊的籃球場和部分用地為海鮮食肆，發展鴨脷洲東北面海傍以海鮮美食為主的飲食娛樂區，以及重新發展海洋公園。研究結果顯示，在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和鴨脷洲東北面海傍用地發展的建議，在商業、財務及技術層面均不可行，因此政府難以旅遊景點的形式推展有關建議；
- (c) 至於海洋公園，政府經顧問研究後，就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向園方提供政府貸款，並為園方籌集的部分商業貸款提供擔保，協助海洋公園在 2012 年完成重新發展計劃，成為世界級海洋主題公園。為了進一步提升公園整體吸引力和旅客接待能力，園方另外獲得政府貸款，在大樹灣發展結合戶內及戶外的全天候水上樂園，並獲政府協助落實海洋公園萬豪酒店及漁人碼頭酒店項目；
- (d) 旅發局已就南區海上旅遊的發展諮詢部分旅行團承辦商。由於現時前往香港仔、海洋公園、淺水灣及赤柱等南區各主要景點的陸路交通營運成本較海上交通低，安排亦比較方便和快捷，再加上港鐵南港島線(東段)預計於 2016 年通車，業界並未預見南區海上旅遊的發展具有較大市場潛力。此外，旅行團承辦商指出海上旅遊團的需求主要視乎參觀路線涵蓋的景點本身的吸引力(包括可供遊人參觀的景

- 點及可參與的活動)，並不認為南區海上旅遊的發展潛力可透過加設公眾碼頭等配套設施而大幅提升；以及
- (e) 南區的旅遊發展已有清晰的定位，政府亦一直投入適當資源繼續提升南區的旅遊吸引力，因此沒有計劃就本區的整體發展(包括海上旅遊)額外進行研究。

14. 楊柳江先生簡介運輸署的書面回覆如下：

- (a) 署方會從公共交通的角度考慮公眾人士提出興建新公眾碼頭的建議，包括是否會有新增渡輪服務、附近地區船隻停泊設施及陸上公共交通服務等。署方考慮上述因素及徵詢政府部門意見後，若認為可進一步研究興建新公眾碼頭的可行性，會按既定程序申請撥款，以便進行研究及落實可行方案；
- (b) 現時港島區共設有 44 個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其中 21 個位於南區，並可供「遊覽服務」的渡輪服務營辦商使用。署方調查結果顯示，南區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在調查期間的整體平均使用率約為兩成半，仍有剩餘空間；以及
- (c) 應部分委員的要求，署方已提交南區各分區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使用率的資料，會於稍後再補充個別設施的細節。

15. 譚偉文先生簡介海事處的書面回覆如下：

- (a) 處方負責處理海上交通及船隻航行安全的有關事宜。雖然海上旅遊的推廣、營運和管理，以至配套設施的發展及興建不屬於處方的職權範圍，但就發展海上旅遊及相關設施的建議，處方會從海上交通及船隻航行安全的角度就具體船隻的類型及航線提供意見；
- (b) 根據現行海事法例，本地船隻分為四個類別，漁船屬於第 III 類別，只可純粹用作捕魚和相關用途，不可載客；以及
- (c) 關於放寬漁船載客規限的提議，當局過去曾作深入研究，認為乘客安全是首要的考慮。而且若將漁船改裝至符合現行法例的載客標準，涉及費用可能比購置合適船隻為高。另外，「一牌兩用」的運作模式並不能提供一個可持續發

展的經營環境。若漁民計劃長期參與接載遊客的活動，應考慮購置或租用可以載客的船隻作營運。

16. 陳國權博士簡介漁護署的書面回覆。他表示，署方已推出多項措施及項目，以配合休閒漁業的發展，例如於 2014 年成立的「漁業持續發展基金」，目前已向兩個休閒漁業發展項目提供資助。署方亦於 2015 年 7 月舉辦了「香港漁業旅遊發展課程」，內容包括休閒漁業的概況介紹、需求分析、撰寫計劃書、基本會計及財務管理技巧，並提供一系列的漁民培訓課程以支援本地漁業發展。另外，在不影響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正常運作的前提下，魚類統營處亦容許於非繁忙時段在市場內有限度地進行推廣本地漁業和魚產品活動。

17. 司馬文先生、馮仕耕先生、柴文瀚先生、陳李佩英女士及羅健熙先生提出以下查詢及意見：

- (a) 有委員明白若漁民擬將船隻改裝作其他用途，過程須根據相關部門的指引進行，並須先要考慮乘客的安全。這方面屬海事處的職權範圍，並不涉及區議會的工作；
- (b) 有委員知悉魚類統營處現時容許在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內進行有限度的旅遊活動，故詢問漁護署如何協助將魚市場發展成為可同時作零售及批發用途；
- (c) 幾位委員要求運輸署提供有關南區個別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的分布位置及其使用率的詳情，特別是在淺水灣、深水灣及赤柱正灘泳灘內的設施。有委員表示，根據運輸署提供的資料，南區共設有 21 個碼頭及梯台設施，而整體平均使用率為 25%，故希望了解上述使用率的計算方法；
- (d) 有委員欣悉旅遊事務署及旅發局的回覆，並指出既然他們認同南區對遊客有吸引力，並擁有豐富及多元化的旅遊資源，更應在多方面支援南區的旅遊發展。為探討如何協助南區將來的旅遊發展，他亦提議可先從南區的旅遊業可提供多少職位、境外及本地遊客數目、遊客參與南區活動的程度等方面檢視現時南區旅遊發展的情況。此外，他詢問旅遊事務署統計遊客數量的方法，以及推廣旅遊業的策略是否以向遊客推廣受本港市民歡迎的旅遊景點為主；
- (e) 有委員希望政府能多關注南區的海上旅遊發展，有鑑於世

界各地沿岸大城市發展海上旅遊的成功例子，他認為，南區的海上旅遊極具發展潛力，值得部門深入探討。他續表示，如果海洋公園擴建計劃能考慮於園區北岸興建碼頭，將有助配合南區海上旅遊的整體發展；

- (f) 有委員希望旅遊事務署及旅發局積極考慮委員的意見，就南區海上旅遊的發展進行充分研究及以創新方式進行規劃，不應因困難重重而否定其發展潛力，並相信發展海上旅遊有助紓緩區內旅遊景點(包括淺水灣及赤柱)的交通擠塞問題，以及提升南區作為旅遊熱點的美譽；
- (g) 有委員表示，政府部門或須就南區海上旅遊的發展制訂長遠的發展藍圖，亦可考慮實施一些立竿見影的措施，例如在南區旅遊景點設置資訊亭，展示水上交通設施的資料，如新開辦由香港仔至長洲的渡輪服務，向遊客提供更多旅遊資訊；以及
- (h) 有委員表示，知悉受現有規例所限，漁船未能改裝作其他用途；但若有關規例維持不變，漁船改作載客用途或「一牌兩用」將難以獲得批核，因此他希望海事處代表能向處方反映上述問題，切實考慮有關情況。

18. 梁凱俊先生感謝委員的意見及提問，並綜合回應如下：

- (a) 署方沒有統計到訪南區遊客人數及遊客參與本區大型活動的數字，不過旅發局有進行旅客調查，當中列出受訪港遊客歡迎的景點，委員可參考有關資料；
- (b) 局方曾就海上旅遊發展諮詢業界意見，一般認為以陸上交通前往南區旅遊景點較海上交通更為便捷，而且營運成本相對較低，彈性亦較大，業界普遍認為南區海上旅遊的市場潛力不大。欲欣賞漁村風貌的遊客可選擇參加香港仔避風塘的舢舨遊，而事實上，區內不少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的使用量不高；以及
- (c) 隨着南港島線(東段)即將通車，相信屆時前往海洋公園的陸路交通會更便捷。另外，運輸署網站載有渡輪航線的資訊供市民及遊客查閱。

19. 洪忠興先生補充回應如下：

- (a) 局方一直有向遊客推廣受本港市民歡迎的旅遊景點，讓遊客感受本地人喜愛的旅遊體驗，此為局方在推廣旅遊方面的大方向。雖然局方暫未有到訪南區旅客的實際統計數字，但根據局方在香港國際機場對遊客進行的調查所得，位於南區的海洋公園名列「香港十大景點」的第三位，證明南區對本港旅遊業的重要性；
- (b) 另外，局方會繼續向遊客推介在南區品嚐海鮮及地道美食的地方，亦會推廣特色文化活動及傳統節日等。他特別指出，局方會藉每年 3 月舉辦的大型藝術主題活動，推廣位於黃竹坑及田灣的藝術展覽，讓遊客感受地區藝術氣息。局方同時會考慮加強向遊客宣傳南區的海上交通，分享更多元化的旅遊資訊，促進旅遊業整體發展；
- (c) 業界除了關注碼頭等配套設施外，亦認為提升景點本身的吸引力對發展海上旅遊更為重要。另外，考慮到從中環或尖沙嘴出發至南區的海上交通路線較長，營運成本亦較高，業界或因此選擇以陸路交通運載旅客；以及
- (d) 他認同可深入探討南區海上觀光路線，研究連結香港仔避風塘、赤柱、淺水灣、深水灣等地點本身的觀光資源，供遊客穿梭及遊覽各景點。

20. 楊柳江先生表示，淺水灣及深水灣並沒有設置由運輸署管理的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而鄰近屬署方管理的設施分別為聖士提反灣(南)碼頭、赤柱卜公碼頭及大潭灣碼頭；鴨脷洲附近的設施則分別為布廠灣一號梯台、深灣一號梯台及鴨脷洲五號梯台。有關使用率是以泳季船隻停泊的時間計算，假設其中一個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在 100 小時的觀察時間中，共有 25 小時有船隻停泊，其使用率便為 25%，並按此方法比較各設施的使用率，而得出上述 25% 的平均使用率。署方將於會後向委員會提供有關南區個別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的分布位置及其使用率的詳情。

(會後補註：運輸署提供的補充資料已於 2015 年 9 月 30 日以電郵轉發給各委員，詳情載於附件二。)

21. 譚偉文先生表示，由於在漁船上工作的人士一般較諳水性，而參加體驗捕魚活動的遊客一般則不然，因此處方非常關注觀光用船隻的航行安全，並重申船隻使用者應遵循訂明的標準，確保海上安全。

22. 陳國權博士重申，在不影響批發業務運作的前提下，魚類統營處現時容許於非繁忙時段在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內進行有限度的旅遊活動。然而，署方暫時未有計劃將部分範圍改作零售用途，並認為此舉可能影響市場批發魚類的主要用途，因此相信在時間上作彈性安排以配合推廣本地漁業和相關的魚產品活動是較為理想的做法。

23. 司馬文先生、羅健熙先生、區諾軒先生、陳李佩英女士、馮仕耕先生及楊默博士繼續提出以下查詢及意見：

- (a) 有委員澄清表示，他希望了解漁護署對於重新規劃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用途的看法(即上下兩層分別作批發及零售用途的建議)，以及此舉能否配合署方的指引，而非詢問在現有批發範圍內進行零售或旅遊活動的安排；
- (b) 有委員向海事處查詢有關停泊在香港仔水域一帶可供租用遊艇的數目，並希望了解旅發局有否留意其連帶的商機，以及會否研究將之發展成為旅遊項目的可行性；
- (c) 有委員請運輸署確認深水灣、淺水灣及赤柱正灘泳灘是否沒有碼頭及梯台等的設施供船隻上落客及往返區內其他主要旅遊景點；
- (d) 有委員要求旅遊事務署、旅發局及相關決策局就發展南區旅遊進行政策研究，以拓展區內商機及增加就業機會為目標。他亦建議透過加強資料搜集，如分析訪港遊客到訪香港仔一帶的逗留時間及相關消費數字等，發掘區內旅遊業的新機遇；
- (e) 有委員詢問會否考慮使用海洋公園與深灣遊艇會之間的閒置水域作旅遊發展；
- (f) 有委員再向運輸署確認有關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使用率是否以船隻停泊時間計算；
- (g) 幾位委員希望當局積極研究發展上述各項建議的可行性，不斷發掘新的旅遊設施和提升旅遊體驗，如考慮透過發展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批發及零售同時作業的模式及將南區

數個主要景點連結成水上交通網絡等方法，加以善用南區豐富的旅遊資源；

- (h) 有委員認為當局應加強對外宣傳香港的新景點，期望旅遊業的發展有助香港經濟轉型，並建議可多向旅遊專欄作家、傳媒以至投資者宣傳南區旅遊；
- (i) 有委員表示，委員會已就加強發展南區旅遊的議題作多番討論，惟暫未見成效，期望下一屆委員會繼續討論此事；以及
- (j) 有委員表示，在發展旅遊業的同時，須考慮妥善安排區內其他配套設施，以應付增加的遊客流量及處理其可能帶來的交通問題。

24. 梁凱俊先生再次感謝委員的意見及提問，表示署方近年已就多項南區旅遊發展建議進行研究並向區議會匯報結果，現階段沒有計劃就南區的整體旅遊發展額外進行研究。

25. 洪忠興先生表示，局方會繼續積極透過各種渠道，如海外傳媒、旅遊專欄作家及網上部落客(blogger)等介紹及推廣南區旅遊業。

26. 楊柳江先生回應委員的查詢，表示深水灣及淺水灣現時並沒有由運輸署管理的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但有非正式的設施方便進行水上活動的人士使用，例如深水灣的渡頭及淺水灣麗海堤岸路附近的梯台設施。他亦表示，上述有關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使用率的統計於夏季進行，署方根據由早上 7 時至晚上 8 時各碼頭及梯台設施的實際使用時間計算使用率。應部分委員的要求，署方已提交南區各分區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使用率資料，稍後會再向委員會補充個別設施的分布位置和使用率資料。

27. 譚偉文先生回應委員的查詢，表示處方沒有就停泊在香港仔水域一帶的可供租用遊艇數目進行統計。

28. 陳國權博士回應委員的查詢，表示署方暫未有計劃就香港仔魚類批發市場進行重新發展、拆卸或重建。

29.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會非常重視南區的海上旅遊發展，並認為旅遊事務署及相關部門應積極進行規劃及可行性研究，包括檢視

及發展適切的交通配套設施。主席請各部門備悉委員於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另請運輸署於會後向秘書處提供補充資料(請參閱第 20 段後的會後補註及附件二)，並於日後適時向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由於是項議題的討論範疇廣泛且涉及多個部門，主席建議由新一屆區議會決定如何統籌各委員會跟進有關事宜。

(柴文瀚先生於下午 3 時 03 分離開會場。)

議程四：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丙申年新春酒會
(社區事務文件 31/2015 號)

30. 主席表示，南區區議會已於 2015 年 5 月 14 日舉行的第二十二次會議上通過預留撥款 31,000 元，與南區民政事務處合辦「丙申年新春酒會」。

31. 主席歡迎南區民政事務處分處主管(南)吳智強先生參與議程四的討論。

32. 吳智強先生簡介撥款申請，並建議新春酒會於 2016 年 2 月 15 日或 17 日(農曆正月初八或初十)的下午舉行，並提出過去三年曾經舉辦新春酒會的三個地點，分別為明愛賽馬會香港仔公眾會堂、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禮堂及香港仔坊會總部大樓一樓禮堂，供委員參考。

33. 羅健熙先生查詢是否需要於是次會議決定新春酒會場地。

34.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將決定是否通過撥款及就場地發表意見。由於未有委員提議其他新場地，主席建議可輪流於各個合適場所舉辦新春酒會，因此請委員於上述三個場地中選擇。

35. 楊默博士及麥謝巧玲博士 MH均表示，選址應以便捷為首要考慮因素，以方便參加者。

36. 委員會通過撥款 31,000 元，以便南區區議會與南區民政事務處合辦「丙申年新春酒會」，並決定於香港仔坊會總部大樓一樓禮堂舉行上述酒會。

議程五： 南區復康活動工作小組進展報告
(社區事務文件 32/2015 號)

37. 主席歡迎南區民政事務處社區建設組主管陳錦雲女士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五的討論。
38. 主席表示，是項議程由南區復康活動工作小組提出，請工作小組主席陳李佩英女士簡介報告內容。
39. 陳李佩英女士簡介進展報告。
40. 主席請委員備悉進展報告的內容，並詢問是否通過文件第 4 及 5 段的撥款分配及建議。
41. 沒有委員提出查詢及意見。
42. 委員會備悉進展報告的內容，並通過文件第 4 及 5 段的撥款分配及建議。

議程六： 港島西醫院聯網 2015/2016 年度工作計劃
(社區事務文件 33/2015 號)

43. 主席歡迎瑪麗醫院家庭醫學及基層醫療部部門主管徐詠詩醫生及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港島西醫院聯網公共及社區關係主任鄭美鳳女士出席會議，參與議程六的討論。
44. 主席表示，是項議程將一併討論由朱立威先生、麥謝巧玲博士 MH 及楊位款太平紳士 MH 提出的「關注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服務」議程。
45. 徐詠詩醫生以電腦投影片(參考資料一)簡介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翻新計劃。
46. 鄭恩寶女士、張錫容女士及主席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a) 有委員讚揚醫管局一直與區內長者保持緊密溝通，希望可以舉辦更多讓長者參觀診所的活動，以便更有效推廣使用翻新後的診所；
- (b) 有委員希望了解翻新工程期間診所是否會全面／局部封閉，以及工程所需時間；以及
- (c) 有委員表示南區女性佔整區人口超過一半，詢問局方會否考慮設立婦女健康中心，為南區婦女提供更多時段進行各項婦科檢查，例如柏氏抹片檢查及乳房檢查。

47. 徐詠詩醫生感謝委員的意見，並綜合回應如下：

- (a) 感謝早前香港仔坊會安排義工長者參觀香港仔賽馬會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服務，表示此舉的確有助了解長者的期望，也有助長者了解診所各項功能如電話預約服務等，因此在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翻新工程完成後，或可安排類似的參觀活動；
- (b) 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翻新工程在 2015 年 2 月展開，預計 2016 年 10 月完工，在工程進行期間，診所會維持正常運作，但少不免會對市民造成環境及噪音方面的影響，如有市民提出關注，她希望委員可協助解釋有關情況；以及
- (c) 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的一樓為門診部，二樓及三樓為衛生署家庭健康服務轄下鴨脷洲母嬰健康院，該母嬰健康院會在指定時段提供婦女健康檢查服務。關於委員就加強南區婦女健康檢查服務提出的建議，局方會向衛生署反映。

(陸志聰醫生及高煒杰醫生於下午 3 時 55 分進入會場。)

48. 主席歡迎醫管局港島西醫院聯網總監陸志聰醫生及瑪麗醫院家庭醫學及基層醫療部副部門主管(培訓及質素管理)高煒杰醫生出席會議，繼續參與議程六的討論。

49. 陸志聰醫生以電腦投影片(參考資料二)簡介港島西醫院聯網 2015/2016 年度工作計劃。

50. 羅健熙先生及楊默博士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a) 有委員詢問有關瑪麗醫院霉菌(亦稱毛黴菌)事件的跟進情況；
- (b) 有部分委員詢問瑪麗醫院現時人手短缺的情況；
- (c) 多位委員詢問港島西醫院聯網計劃如何面對人口老化帶來人手等方面的壓力；
- (d) 有委員希望局方能加強提升前線年輕醫生的專業水準；
- (e) 有委員表示各項自費檢查及藥物費用昂貴，部分市民難以負擔，詢問局方有何對策；以及
- (f) 有委員表示，公立醫院服務輪候時間太長的問題仍需解決。

51. 陸志聰醫生感謝委員的意見，並綜合回應如下：

- (a) 有關瑪麗醫院霉菌事件，院方已停止使用由深灣洗衣場清洗的被鋪及衣服，局方並已改為聘用其他符合標準的洗衣場。經院方的重新調配及安排後，供病人使用的被鋪的供應已回復正常，只有部分醫護人員的制服供應仍受影響，院方會繼續跟進有關情況。事實上，現時醫管局轄下醫院使用的被鋪、床單及衣服等均合乎標準，而此事涉及的法律問題將交予律師跟進。汲取事件的教訓，局方會提升各項標準，如向洗衣場規定洗衣溫度、燙乾的衣物待放涼後才可入袋等。此外，局方已即時到轄下所有醫院及診所巡視儲存衣物地方的環境衛生情況，如有問題會作出改善及跟進。由於已清洗乾淨的被鋪及衣服往往會疊放在現存被服的最頂層而先獲使用，而擺放在下面的被服則一直堆積，導致有機會積聚霉菌，針對此問題，現時已嚴格執行先入先用的原則使用乾淨的被服，避免細菌滋生。至於少數在無菌病房留醫的高危病人，院方會按醫生的評估將被服徹底消毒，然後才提供予病人使用；
- (b) 人力資源方面，以醫生、護士及支援組別的人手較為緊張。在支援組別方面，港島西醫院聯網的空缺特別多。醫生亦有空缺的情況，尤其在一些流失率較高而本身人手不足的

專科。另外，個別病房的護士亦見人手不足，但情況不算嚴重；

- (c) 局方希望有足夠吸引力令醫生留在公立醫院繼續服務，他欣悉有部分醫生從私人市場回流公立醫院任職。另外，局方會推出特別招聘計劃，希望即將於一至兩年內退休的醫生繼續留任，以應付青黃不接的情況；
- (d) 認同檢查及藥物費用昂貴的情況。現時醫管局每年用於藥物的開支約 40 至 50 億元，佔總開支約百分之十。由於資源有限，如藥物開支不斷增加，必須在購買藥物和聘請醫護人員之間作出平衡。由於藥廠須賺取利潤而不容易減價，加上藥物專利權等事宜，藥物費用昂貴問題實在較難解決。他補充，醫管局在中央藥物處理事宜上設有網站供市民瀏覽，歡迎委員就購買藥物方面向局方提供意見，尤其如何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根據醫療證據評估哪一種藥物應納入藥物名冊，讓最多病人受惠；以及
- (e) 局方明白輪候時間太長是市民最關注的問題，而有關問題已納入各聯網每年工作計劃內的重點事項，須針對性地積極研究如何縮短各專科門診及其他的輪候時間。在港島西醫院聯網方面，輪候時間亦頗長，但已設法研究改善辦法，例如加強磁力共振的檢查服務，所以有關的輪候時間可望縮短；不育服務及兒童精神科方面的輪候時間亦較長，前者現時的輪候時間超過 130 個星期，而後者由於港島東的兒童精神科納入港島西醫院聯網的服務範圍內，工作量繁重但資源短絀，所以在短期內難以作出改善。

52. 朱慶虹太平紳士表示，從文件資料知悉區內病人數目佔整體人口比例頗高，加上隨着人口增長、老化及地區發展等因素，展望未來數十年南區的醫療需求將會不斷增加，屆時即使瑪麗醫院重建工程完成後亦未必能應付需求，因此希望了解港島西醫院聯網長遠會否有興建新醫院或擴建現有醫院的計劃。另外，針對醫護人員流失的問題，他建議局方應設法吸引兼職的註冊護士回流公營醫療機構擔任全職工作，以更有效運用醫療系統的資源。

53. 陸志聰醫生的回應如下：

- (a) 醫管局推行的港島西醫院聯網臨床服務計劃，旨在透過長遠的規劃更有效照顧港島中、西及南區市民的醫療需要。經詳細評估需求後，局方已首先開展瑪麗醫院重建項目，以盡快紓緩手術室及診症室數目不足的壓力；
- (b) 其次，局方正積極研究葛量洪醫院的重建計劃，初步構思包括透過該醫院集中提供港島西醫院聯網的癌症綜合治療服務，增加病床數目及設立大型的日間醫療中心，以提供門診和胃部內窺鏡檢查等日間服務。局方會將計劃概念及早期技術研究建議提交政府，以期取得立法會撥款支持；
- (c) 此外，為了更完善醫療服務，局方亦正研究港島西醫院聯網內其他醫院的發展方向。其中，針對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面對手術室設備、晚間當值人手不足及欠缺交通配套等問題，局方正設法改善，例如透過翻新工程增加手術室節數等。局方同時正考慮重建聯網內其他醫院的可行性，例如位於中西區的東華醫院。局方正研究重建或擴建該醫院的可行性，但由於地勢複雜，估計技術上比較困難；以及
- (d) 總括而言，局方希望上述數間醫院的發展計劃可有助紓緩區內殷切的醫療需要及面對未來的挑戰。

54. 主席請委員備悉港島西醫院聯網 2015/2016 年度工作計劃，並期望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翻新後能讓居民有更舒適的醫療環境。

55. 主席表示，接續委員會將討論由朱立威先生、麥謝巧玲博士 MH 及楊位款太平紳士 MH 提出的「關注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服務」議程(文件附件一及三)。

56. 朱立威先生簡介議程如下：

- (a) 醫管局推出的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服務(下稱「電話預約服務」)，原意是方便市民(特別是長者)，免卻他們須大清早到達門診診所排隊「輪籌」的不便，亦可改善門診診所擠迫的情況。儘管局方已不斷優化該服務，但不少長者仍反映電話線路經常接駁不通，且使用程序過於繁複，或耗時良久完成電話預約程序後，仍不獲門診名額；
- (b) 本年初，他曾就電話預約服務滿意度進行問卷調查，發現約 470 位受訪居民中，只有百分之五表示首次撥打便能成

功預約，約百分之三十五至四十表示須嘗試兩至三次才成功預約，約百分之二十受訪者則表示須嘗試四至五次才成功，更有不少居民嘗試多於四至五次仍未能取得診症名額(即籌額)。有部分受訪居民甚至認為直接前往門診診所排隊可即日得知預約結果，因此較以電話或網上預約的方式更為理想；以及

- (c) 由於電話預約服務線路經常接駁不通或未能成功獲得門診的籌額，所以未能讓長者或有需要的市民即時得到就診的機會。提出議程的三位委員均十分關注有關情況，因此向局方提出若干建議，例如設立真人接聽電話的服務及優化籌額額滿自動接駁系統等，希望於本會議上共同討論以改善有關情況。

57. 徐詠詩醫生的回覆如下：

- (a) 電話預約服務以長者、低收入人士及長期病患者為主要服務對象。現時港島西醫院聯網的 15 000 名糖尿病人中，有 7 000 名來自南區；而 25 000 位高血壓病人中，則有 10 000 名來自南區。這些須要定期覆診的長期病患者在每次就診後，診所會主動為他們安排預約下次覆診的日期及時間，而無須使用電話預約服務；
- (b) 另外，局方致力為長期病患者提供更良好的配套服務，例如醫管局設立「長者預約專籌」予 65 歲或以上的病人，並為老化的診所進行翻新工程和更新設施等，務求提升服務的質量；
- (c) 參考本年四月的電話系統數據，電話預約服務使用者於兩日內成功預約的機率超過百分之九十八。根據診所電話系統的記錄，所有電話線路均未能成功接駁的情況在香港仔賽馬會普通科門診診所平均每月出現約五分鐘，而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則約四點八分鐘。不過她亦指出，電話線路接駁成功並不代表來電者一定能預約成功；
- (d) 現時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系統透過約 600 條電話線 24 小時不停運作。而為增加病人獲配籌額的機會，電話預約系統把鄰近的普通科門診診所結連，形成一個籌額互通的網絡。以本區為例，若香港仔賽馬會普通科門診診所已額滿，系統會自動轉駁至鄰近的鴨脷洲普通科門診診所，搜索餘下的預約診症籌額。此外，港島西醫院聯網亦已進一步將南區的網絡與中西區結連，形成更大的互通網絡；以及

- (e) 在推廣預約服務方面，局方製作了宣傳單張在轄下普通科門診診所派發，同時亦透過各類參觀活動，以遊戲方式向長者介紹電話預約服務系統的操作。另外，普通科門診診所亦設有輔助處，協助使用電話預約服務遇到困難的人士。

58. 朱立威先生補充如下：

- (a) 支持南區健康安全協會有限公司和香港仔坊會的長者友善安全社區計劃，並認同此類活動有助長者了解政府提供各方面的醫療服務，但對部分不懂得使用電話預約服務系統並須向區議員辦事處或其他機構求助的長者而言，操作系統的複雜程序會增加他們求診的困難；
- (b) 另外，知悉診所其實有提供教導使用電話預約服務系統的服務，局方可考慮加強推廣有關服務，使更多長者能夠受惠；以及
- (c) 查詢有關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在南區落實的進度，以盡快紓緩公營醫療服務供不應求的情況。他明白政府資源有限，門診籌額亦未必能立刻增加，但期望能以其他方法便利市民，尤其是長者。

59. 關重礎先生、麥謝巧玲博士 MH、區諾軒先生、張錫容女士及主席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

- (a) 幾位委員均希望了解局方能否考慮加設其他門診預約方法，現今社會科技先進，如設立網上預約系統，以提供便捷的預約服務，令使用者可即時得知預約結果以節省時間，亦可紓緩電話預約服務系統的壓力；同時，網上預約系統可更方便長者或病人的家屬和社工替病人預約，解決現時電話預約服務系統的技術問題；
- (b) 有委員認為局方所述的電話線路未能成功接駁的時間過長，有關數據為平均數值，而事實上，很多使用者遇到所有電話線路均未能成功接駁的時間遠比五分鐘長；
- (c) 有委員認為部分長者其實樂於嘗試新科技，故建議局方可就改善預約服務方面設計一個手機應用程式；以及
- (d) 幾位委員認為局方不斷優化電話預約服務系統，值得鼓勵，但期望局方考慮引入更多其他方法，以改善門診預約服務

的成效。

60. 陸志聰醫生及徐詠詩醫生感謝委員的意見，並綜合回應如下：

- (a) 感謝委員的意見，局方會向總部反映委員的意見。表示醫護人員使用的設備科技先進，但同意市民和病人使用的設施有提升的空間，包括門診預約服務的技術水平；
- (b) 局方有意加強發展手機應用程式，短期目標是先透過網上系統提供有關籌額的資訊；事實上，醫管局網頁載有各普通科門診診所在最近四星期平均的籌額概覽，提供最新數字供市民參考。長遠而言，局方須增加普通科門診籌額以滿足龐大的需求；
- (c) 雖然局方會積極考慮發展手機應用程式及網上系統以改善預約情況，但同時須考慮這些新模式可能帶來的影響及其他技術性問題，包括會否令不懂得使用科技的長者更難預約求診；
- (d) 關於加設真人接聽電話預約服務熱線的建議，預計此措施會對資源及人手構成壓力，亦未能有效改善電話線路擠塞的問題；
- (e) 補充介紹現時其他便利病人診症的措施，例如為聽障人士提供的短訊預約服務，及即使在即日籌額已滿的情況下仍會為緊急求診的病人診症等；以及
- (f) 普通科門診公私營協作計劃將於未來兩至三年陸續在全港各區落實。就南區來說，預計最快於 2016 年推出，希望屆時能向病人提供更有效率及彈性的醫療服務。此外，由於與在公立醫院或診所求診不同，病人參與上述計劃可自行選擇醫生及在覆診時選擇同一位醫生，故此能提升跟進病情的連貫性。

61. 主席感謝醫管局代表出席會議，亦請局方備悉委員的意見。

(司馬文先生及羅健熙先生分別於下午 3 時 50 分及下午 3 時 52 分離開會場。)

議程七： 其他事項

62. 主席表示，秘書處沒有收到有關其他事項的建議。

第二部分 – 參考文件

2015-2016 年度南區區議會社區參與活動撥款的財政報告 (截至 7.9.2015) (社區事務文件 28/2015 號)

63.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第三部分 – 下次會議日期

64. 主席表示，為進行區議會選舉，南區區議會將於本年 10 月 2 日至 12 月 31 日暫停運作，故今天是本屆委員會最後一次會議，感謝各位委員的配合令會議順利進行。此外，本委員會秘書曾凡女士即將調任，主席感謝曾女士在過去兩年多的工作。

6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57 分結束。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12 月

南區區議會屬下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
使用南區區議會撥款推行活動／計劃
利益申報詳情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1	「樂在其中」	主辦機構：香港仔浸信會呂明才書院	—	—
2	南區粵劇文化獻禮	主辦機構：紫荊匯藝軒	陳富明先生MH	副會長兼活動負責人
			李美容女士	會長兼活動負責人
3	南區古蹟藝遊計劃	主辦機構：香港世界和平婦女聯合會	—	—
		協辦機構：香港世界和平統一家庭聯合會	—	—
		協辦機構：Roger Lin Studio	—	—
4	南區文化遊蹤暨情味沙龍比賽	主辦機構：培英中學	—	—
5	南區「擊」得起－敲擊樂推廣計劃	主辦機構：聖伯多祿中學	—	—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6	中樂觀眾拓展音樂會	主辦機構：中樂友	—	—
7	認識天后古廟教育計劃	主辦機構：聖公會置富始南小學	—	—
8	南區文化遺產教育活動系列	主辦機構：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	—
		協辦機構：聖神修院	—	—
9	冬日健康飲食月	主辦機構：主力場（香港）有限公司	—	—
10	新春喜氣在田灣綜合表演嘉年華	主辦機構：田灣區街坊協進會	陳富明先生MH	主席兼活動負責人
11	2016香港仔中心新春嘉年華	主辦機構：香港仔中心海珍閣、海珠閣、海珊閣、海瑚閣業主立案團	陳富明先生MH	主席兼活動負責人
		協辦機構：香港仔中心新春嘉年華籌委會	—	—
12	海怡同歡賀新歲2016	主辦機構：海怡半島業主委員會	林啟暉先生MH	委員
		合辦機構：海怡半島管理有限公司	—	—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13	華貴邨新春同樂日嘉年華活動	主辦機構：華貴邨業主立案法團	—	—
14	利東新春迎（猴年）2016	主辦機構：利東邨業主立案法團	—	—
		協辦機構：康業服務有限公司	—	—
15	石排灣新春同樂日 2016	主辦機構：石排灣居民協會	朱立威先生	顧問
			楊位款太平紳士MH	顧問
		協辦機構：石排灣邨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	朱立威先生	委員
			楊位款太平紳士MH	委員
16	漁安新春嘉年華 2016	主辦機構：漁安苑業主立案法團	—	—
		協辦機構：康業服務有限公司	—	—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17	2016 三八婦女節新春同樂日	主辦機構：赤柱婦女會有限公司	陳李佩英女士	主席
		協辦機構：石澳婦女會有限公司	陳李佩英女士	名譽會長
			楊位款太平紳士MH	名譽顧問
18	新春同樂日	主辦機構：華景樓互助委員會	—	—
		合辦機構：華昌樓、華泰樓、華翠樓、華生樓、華興樓各座互助委員會	—	—
19	2016年新春嘉年華會	主辦機構：香港碧瑤灣業主立案法團	—	—
20	鴨脷洲元宵繽紛嘉年華	主辦機構：鴨脷洲北岸婦女聯合會	張錫容女士	主席
21	2016 香港南區管弦樂團交流音樂會	主辦機構：南區文藝協進會	朱慶虹太平紳士	顧問
			張錫容女士	執行委員
			林啟暉先生MH	總監兼活動負責人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協辦機構：南區民政事務處	—	—
22	2016 南區少年兒童合唱團新年音樂會	主辦機構：南區文藝協進會	張錫容女士	執行委員
			林啟暉先生MH	總監
		協辦機構：南區民政事務處	—	—
23	2016 南區少年兒童合唱團及舞蹈訓練計劃（1-3/2016）	主辦機構：南區文藝協進會	張錫容女士	執行委員
			林啟暉先生MH	總監
		協辦機構：南區民政事務處	—	—
24	2016 香港南區管弦樂團訓練計劃（1-3/2016）	主辦機構：南區文藝協進會	朱慶虹太平紳士	顧問
			張錫容女士	執行委員
			林啟暉先生MH	總監兼活動負責人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25	2016年南區長跑訓練計劃 (1月份至3月份)	主辦機構：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陳李佩英女士	名譽會長
			關重礎先生	司庫
			張錫容女士	副主席
		合辦機構：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屬會 南區長跑會	—	—
26	2016年南區青少年足球代表訓練計劃(1月份至3月份)	主辦機構：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	陳李佩英女士	名譽會長
			關重礎先生	司庫
			張錫容女士	副主席
		合辦機構：南區康樂體育促進會屬會 南區足球會	—	—
27	南區西分區大旅行	主辦機構：南區西分區委員會	朱慶虹太平紳士	委員兼活動負責人
		合辦機構：香港華富邨居民協會	楊位款太平紳士MH	名譽顧問

	活動名稱	主辦／合辦／協辦團體	成員	與申請團體的關係
28	鴨脷洲綜合金曲會知音	主辦機構：南區南分區委員會	林玉珍女士MH	副主席兼活動負責人
			陳家珮女士	委員
			區諾軒先生	委員
			張錫容女士	主席兼活動負責人
			羅健熙先生	委員
		協辦機構：南區民政事務處	—	—
29	南區東分區敬老聯歡2016	主辦機構：南區東分區委員會	陳李佩英女士	副主席
			廖漢輝太平紳士	委員
30	2016年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	主辦機構：明愛香港仔社區中心	關重礎先生	社會工作督導主任

社區事務及旅遊發展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推廣南區海上旅遊」- 運輸署補充資料
(只供委員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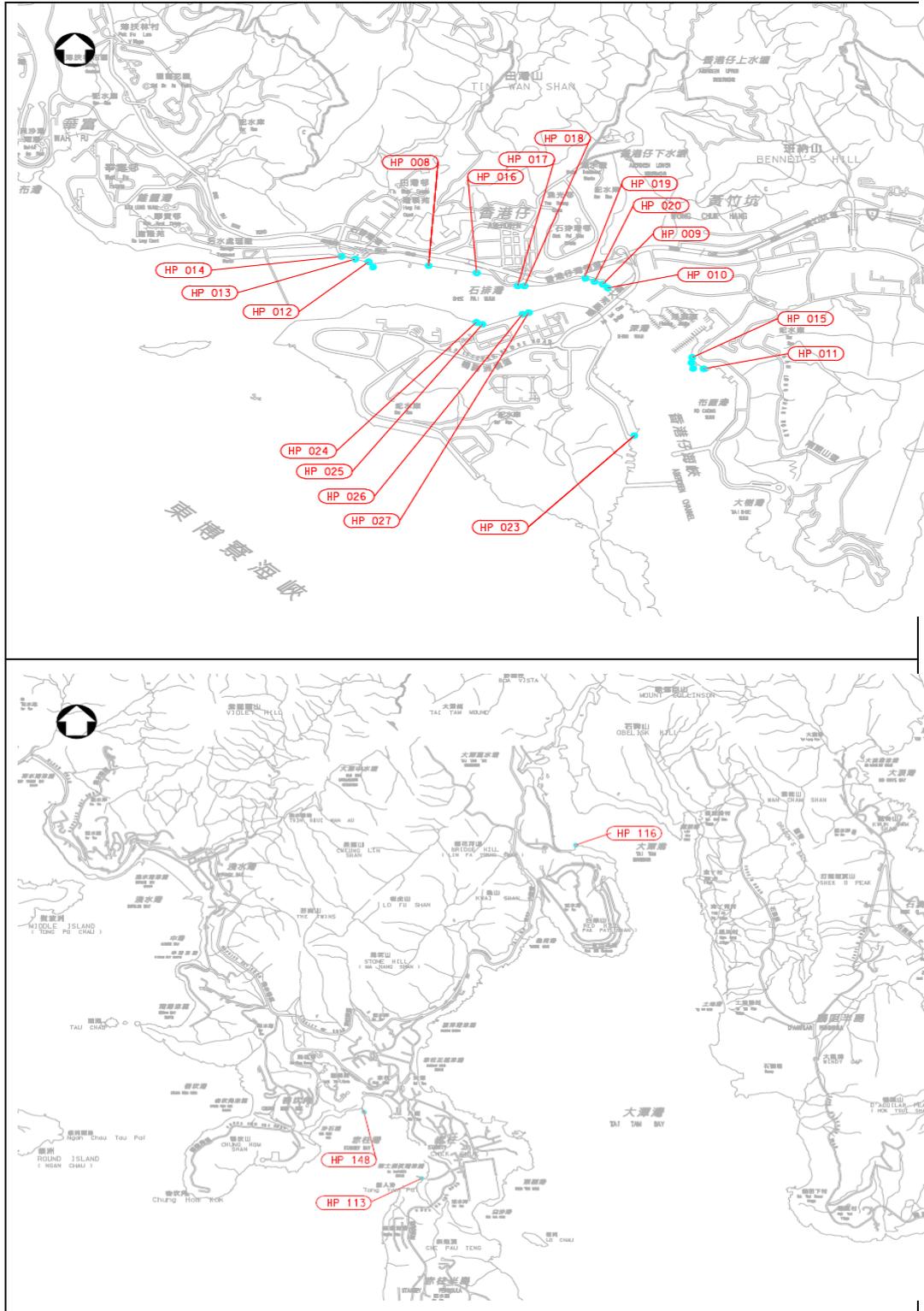
運輸署最近一次調查結果顯示，位於南區由運輸署管理的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共21個)在調查期間的整體平均使用量為約兩成半，各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大約使用量見下表：

結構編號	運輸署管理的公眾碼頭及梯台設施 (位置見附件)	大約使用量(%)	
		平日	週末
HP008	香港仔漁類批發市場三號梯台	-	-
HP009	香港仔海傍道六號梯台	33%	27%
HP010	香港仔海傍道七號梯台	50%	9%
HP011	布廠灣一號梯台	60%	75%
HP012	石排灣一號梯台	40%	7%
HP013	石排灣二號梯台	1%	0%
HP014	石排灣三號梯台	13%	17%
HP015	深灣一號梯台	2%	39%
HP016	香港仔海傍道一號梯台	24%	31%
HP017	香港仔海傍道二號梯台	46%	46%
HP018	香港仔海傍道三號梯台	57%	62%
HP019	香港仔海傍道四號梯台	14%	26%
HP020	香港仔海傍道五號梯台	7%	20%
HP023	鴨脷洲五號梯台	5%	2%
HP024	鴨脷洲一號梯台	22%	15%
HP025	鴨脷洲二號梯台	53%	14%
HP026	鴨脷洲三號梯台	55%	47%
HP027	鴨脷洲四號梯台	36%	31%
HP113	聖士提反灣(南)碼頭	10%	0%
HP116	大潭灣碼頭	0%	17%
HP148	赤柱卜公碼頭	0%	25%

備註：香港仔漁類批發市場三號梯台在運輸署調查期間暫停使用

運輸署
2015年9月

位置圖 Location Map



資料來源：土木工程拓展署網頁(www.cedd.gov.hk)

Source :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Website (www.cedd.gov.hk)